

河北省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

关于组织开展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 “十四五”规划课题结题鉴定的通知

冀职教研[2025] 2 号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教育局，雄安新区教育局，省属职业院校：

根据《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“十四五”规划年度课题结题鉴定工作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申请对象

已完成研究计划任务的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“十四五”规划立项课题；2024年度立项课题确实已经完成研究任务，也可以申报结项。

二、提交材料

结题鉴定材料包括：结题申请书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立项通知（复印件）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报告、成果主件（研究报告）、成果附件（已发表的研究论文）、相关证明（领导批示、获奖情况、媒体报道及被决策部门采纳等的证明文件）、重要变更的申请及获准批复等。课题结题材料按照材料装订格式模板顺序要求扫描（保存）成一个PDF文件，以“课题编号+主持人姓名”命名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1. 本年度课题结项实行线上申报，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申报平台（<https://ktsb.hbte.com.cn>）“结项入口”为今年课题结项的唯一途径。课题主持人于5月20日17时前将结题材料提交到平台，并填写相关信息，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，无法受理申报及审核。

2. 各市教育局职成教研究室或职成教处（科）统一组织所属中职和高职院校的结题初评工作，并将结题申请汇总表（加盖公章）一式一份于 2025年5月20日前统一通过中国邮政EMS寄送联系人，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。省属职业院校自行组织初评工作，并以院校为单位直接报送汇总表（具体要求同上）。

3. 附件材料在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申报平台（<https://ktsb.hbte.com.cn>）下载。

4. 各级申报、管理人员请认真研究平台操作手册（在河北省职业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申报平台下载），按照正确的方法在平台上提交各类材料。

联系人：

技术：高等教育出版社 张婵 15076322295

业务：庞世俊0311-80787935，谢勇旗0311-80787907；

邮箱：hbzjs@ hebtu.edu.cn

地址：石家庄市南二环东路 20 号 河北师大职技楼 A208 室，收件人：庞世俊，邮编：050024

附件：1.结题鉴定申请汇总表

2.结题鉴定申请书

3.研究总报告框架结构

4.中期检查报告表

5.开题报告表

6.材料装订格式模板

河北省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

2025年4月29日

